# 浙江汇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项目实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投资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1月11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,并于2024年1月29日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7 万吨绿色 新材料及1000万套户外用品数字化工厂项目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, 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,公司拟在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开发区城北园区环城北路 北侧投资建设"年产 27 万吨绿色新材料及 1000 万套户外用品数字化工厂项目" (以下简称"本项目"),项目总投资 135,000 万元。其中一期子项目"年产 10 万吨绿色新材料项目"总投资 48,000 万元。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该项 目投资的所有后续事项,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审批手续、确定及签署相关协议 与文件、项目投融资、建设、运营等各项具体工作。

通过实施本项目,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现有产品的产能规模,同时将延伸公司 产业链、拓展下游业务领域、扩大产业布局、为公司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、提升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,践行"倡导绿色环保,推动社会发展"的企业使 命。

#### 二、投资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

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了《关于 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7)。公司已通过公开招拍挂的 方式竞得一期子项目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,并取得上述地块的《不动产权证 书》。

截至目前, 公司已通过公开招拍挂的方式竞得本项目剩余地块国有建设用地

使用权(地块号:阜溪街道 G(2022)002号地块),并于近日取得上述地块的《不动产权证书》(不动产权证号:浙(2024)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05876号)。

### 三、《不动产权证书》主要内容

权利人: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共有情况:单独所有

坐落: 湖州莫干山高新区城北园区环城北路北侧

权利类型: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

权利性质: 出让

用途: 工业用地

面积: 66,909.00 m²

使用期限: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 2074 年 05 月 29 日止

### 四、本次取得《不动产权证书》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取得《不动产权证书》对本项目的实施有重要积极作用,符合公司 长远发展规划,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。本项目是公司根据相关政策、市场 环境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变化而作出的审慎决策,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 主业紧密相关,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,并在巩固原有优势的前提下, 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 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不动产权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